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的思考

陆建军

江苏省无锡市农业委员会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已成为推进现代农业建设的新主体、新载体,对促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已成为现代农业建设的新亮点,但在发展过程中也暴露出了一些突出问题。

问题与困难

(一)农业适度规模经营面临制约。

耕地面积的制约是当前制约无锡市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发展的重要因素。全市耕地面积仅为 173.4 万亩,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耕地占有量仅 0.27 亩,远低于全国人均耕地占有量 1.35 亩和全省 13 市平均 0.87 亩。耕地资源的不足,小块化、细碎化的分布,既给粮食、蔬菜、畜禽等生产增加了压力,也对农业规模化生产和集约化经营造成明显制约。如怡情花卉园艺有限公司计划新增生产基地扩大再生产,但周边很难租到成块的规模基地。

(二)农业科技创新和推广力量薄弱。

一方面,农业科研队伍势单力薄。无锡市是省内少数没有公办农业科学研究所的设区市,虽然近年来积极组建了无锡现代农业研究院、太湖水稻研究所、太湖阳山水蜜桃研究所等民办非企业性质的农业科研机构,但普遍面临科技信息不畅、引进人才较难、学术交流缺乏、研究经费不足的问题。另一方面,农业科技推广体系建设明显滞后。目前,由于乡镇机构改革后农技体系配置弱化、基层政府人员借调、工作待遇不高等原因,基层农技队伍普遍存在着数量偏少、能力不足、人员老化等问题,难以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特别是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新形势新要求。

(三)项目审批管理制度存在瓶颈。

全市农业企业积极谋求转型发展,探索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之路,但在项目审批管理上也遭遇了一定瓶颈和障碍。如杨市桃园水蜜桃有限公司成功开发了水蜜桃酒、水蜜桃饮料等新产品,对处理库存产品、延伸产业链条具有很好的促进作用,但在计划投资实施产业化生产时遇到了环保部门对酿造行业的限制审批,无法实现规模化生产,形成产业化发展,影响了企业转型发展和农民增收。

(四)农业经营主体“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依然存在。

由于农业生产回报率低、资产轻、周期长、风险大,及农业用地集体所有的性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渠道不畅,农业机械装备、运输工具、农作物等作为对象的新型抵押方式也尚未得到金融机构的广泛接受和认可;又加上农业担保体系发育还不充分,农业专业担保公司比较少,农业企业贷款的抵押担保比较难。即使有的农业企业能够贷到款,也要承担与工业企业同等的贷款利率,对农业企业来说融资成本比较高。

举措与经验

(一)认真做好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动服务。

推进全市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必须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紧紧围绕市场需求变化,提高全市农业供给质量和竞争力,将全市农业供给侧水平提升到与需求侧相适应的新水平。深入研究市场,准确分析趋势,及时掌握需求,全面做好开展国内外农产品市场信息服务,引导广大农户和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什么赚钱就生产什么”“市场需要什么就发展什么”,促进小生产与大市场的有效对接,把纷繁复杂的市场消费需求转化为及时有效的生产信息和重点项目。针对广大市民日益增长的消费需求,深度挖掘拓展农业的生产、生活、生态功能,大力发展无锡市创意农业、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农业电商等新兴产业新业态,有力拓展农民增收渠道。

(二)大力发展无锡特色的精致农业。

一是精字当头做强产业。推动无锡市精细蔬菜、精品园艺、健康牧业、特色渔业等传统优势产业向精品化、优质化、高端化方向发展,有力促进无锡精致农业提质增效、做大做强。二是提升农产品品质。大力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减少化肥农药施用,加快无公害、绿色、有机等农业“三品”建设,今年要确保全市农业“三品”个数新增100个,“三品”产量比重达到45%。三是培育农产品品牌。引入现代要素,改造提升传统名优品牌,精心培育壮大以阳山水蜜桃、璜土葡萄、阳羡茶、“长江三鲜”等知名品牌,积极争创国家级“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全面支持全市现代农业“十个一”的深度发展。四是保障农产品质量。建立完善从田头到餐桌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管控体系。突出优质、安全、绿色导向,加强农产品源头管理,强化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三)积极推动畜牧业提升发展。

以实施“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为契机,在确保完成抓好畜禽养殖污染整治任务的基础上,以适养区规模养殖场为重点,加快推动无锡市畜牧业提升发展。一是科学规划布局。根据区域环境承载能力和资源分布情况,引导规模养殖场向种植业基地有序集中,实现农牧结合、循环利用。二是优化产业结构。着力提升畜禽养殖规模化水平,推进大型标准化畜禽养殖场建设,稳定生猪、家禽等主要畜产品规模,有力保障市场供给。发展肉鸽、鹌鹑、马、兔等特种养殖,丰富产品种类,促进农民增收。大力发展畜产品精深加工,加快发展畜产品品牌连锁销售,提高养殖业附加值。三是加强设施改造。推进畜禽清洁生产,加快固液分离、雨污分离,干湿分离等设施改造。支持规模养殖场开展建设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建设。积极运用精准饲喂、环境实时监测调控、视频监控等物联网技术。

(四)切实抓好新型职业农民培训。

加快培养一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确保今年培训新型职业农民7000人以上,新型职业农民比重提高3.5个百分点。根据产业、工种、岗位的实际需求,开展多层次、多形式、广覆盖、经常性、制度化的教育培训,全面提升新型职业农民综合素质、职业技能和创业能力。特别是要把稻田综合种养、秸秆综合利用等实用性强、农户需求大、增收效果好的新技术新模式作为农民培训的重点内容,采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形式,加大推广力度,提高培训成效,有力促进农民增收。注重发挥农技推广机构、农业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在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中的重要作用,发展多种类型培训载体,满足全市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的多样化需求;加强与涉农高校院所的合作,按照农民实际需求和基础情况,分类别、分层次、分产业集中开班;充分发挥网站、微信、手机APP等农业信息化服务平台作用,积极开展专家在线咨询和远程教育。

对策与建议

(一)加大农业科技和人才建设。

结合全市“太湖人才计划”,建立完善农业高层次人才引进激励机制,培育农业科研领军人才,打造农业科技创新团队。鼓励支持本地高校设置农学专业,为现代农业建设增强人才储备。适当增加农业科技人员编制,吸引农业专业毕业生来锡就业创业。探索建立基层农技推广人员终身教育机制,抓好人员知识更新,及时掌握新技术、新信息。

(二)简化农业项目审批程序。

以农业基建项目为重点,简化、整合、归并项目程序,提高项目建设效率。对一些生产规模不大、环境影响较小、产业特色鲜明、经济效益较好的项目,建议以特色小镇建设为契机,适当减少或取消有关审批程序,从而鼓励基层政府部门和农业经营主体大胆创新,先行先试,开发各种创意性、特色性的精品项目,为特色小镇建设打造新的亮点。

(三)优化财政支农方式。

对农业项目特别是以家庭农场、专业大户为主体的、项目投资比较小的项目,进一步降低农业项目配套资金要求。同时,逐步扩大贴息贷款项目比重,切实减轻农业经营主体资金压力,充分激发农业经营主体创业活力。

(四)加快农业金融改革创新。

针对农业经营主体的具体特点,创新开发多种类型的农村金融产品,合理确定贷款额度、放款进度和回收期限,满足不同主体的融资需求。探索各类农村权利和农业资产的抵押质押模式,提高农业经营主体的融资能力和融资规模。